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45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13.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5.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76,844.25 万元，扣减承销和保荐费用 5,848.5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0,995.6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382.5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8,613.1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8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8,613.1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7,974.20
	利息收入净额	B2	2,770.0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975.61
	利息收入净额	C2	363.5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9,949.8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133.6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1,796.9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2,996.96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差异	G=E-F	8,800.00

注：差异系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8日、2022年7月14日、2022年7月14日和2022年8月1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街支行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工大科雅（天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科雅”）实施，公司和天津科雅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由全资子公司石家庄科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科雅科技发展”）实施，公司和石家庄科雅科技发展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街支行	01191600002023	35,687,018.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	45060078801100001261	240,809,032.2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31740000013001150373	381,424.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31740000013001239281	2,062,917.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长安万达支行	311902325010505	51,029,210.5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	45060078801800001765	-	
合计		329,969,602.38	

注 1：根据《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1740000013001150525）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账户内已无余额。为减少管理成本且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决定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注 2：根据《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由全资子公司石家庄科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科雅科技发展”）实施，公司和石家庄科雅科技发展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对“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体系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项目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6 年 2 月，该事项已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 2027 年 12 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 2026 年 8 月，该事项已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44,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超额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尚未到期的金融产品。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尚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44,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余额为 8,8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	到期日	利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6 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7/16	保本浮动 1%-1.33%或 1.5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6 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结构性存款	4,800.00	2025/7/16	保本浮动 1%-1.33%或 1.54%
合计			8,8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 2027 年 12 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外，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61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5.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94.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49.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418.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64%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慧供热应用 平台升级及关键 产品产业化项目	是	22,505.63	29,100.01	-	10.00	0.03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是	15,544.08	20,368.08	935.41	12,059.11	59.21	2026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营销及运维服 务网络体系升级 建设项目	是	8,984.94	8,984.94	1,040.20	5,668.69	63.09	2026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	12,212.01	101.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034.65	70,453.03	1,975.61	29,949.81	42.5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现金管理		不适用	0.00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	—	—	—	—	—	—
合计	—	59,034.65	70,453.03	1,975.61	29,949.8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2025年1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对“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体系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营销及运维服务网络体系升级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2月，该事项已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2027年12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2026年8月，该事项已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对“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经验丰富且专业扎实，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优势、客户群体优势和品牌知名度，将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调整后的该项目实施具备可行性，该事项已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2022年10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2年10月27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调整投资金额及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大道36号C9号楼”变更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科技园欧微优科创园A3栋”；因该募投项目地址及实施计划变动，需要增加建筑工程投资金额，计划追加投资4,824.00万元，追加资金自公司IPO超募资金列支；</p> <p>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2027年12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22年10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2年10月27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调整投资金额及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大道36号C9号楼”变更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科技园欧微优科创园A3栋”；</p> <p>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2027年12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2027年12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2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695.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519.53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8,800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 41,796.96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32,996.96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余额为 8,8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表所列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调整后投资金额不含自有资金追加的投资额，含项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的部分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2. 超募资金指定投资方向即追加至其他项目。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河北工大科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	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	29,100.01	-	10	0.03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100.01	-	1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及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 2027 年 12 月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已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将于完成政府相关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								

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对“智慧供热应用平台升级及关键产品产业化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经验丰富且专业扎实，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优势、客户群体优势和品牌知名度，将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调整后的该项目实施具备可行性，该事项已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